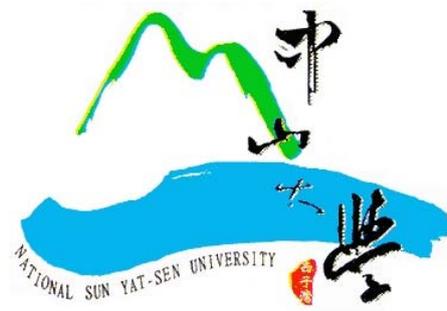


國立中山大學

107 年度中山大學師資生飛越胡志明市
台灣學校史懷哲計畫-甄選簡章



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製

107 年度中山大學師資生飛越胡志明市台灣學校史懷哲計畫

甄選重要日程

日期	星期	辦理事項
107 年 11 月 30 日	五	公告 107 年度中山大學師資生飛越胡志明市台灣學校史懷哲計畫甄選簡章
107 年 12 月 17 日	一	申請截止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下午 1 時至 5 時) 資料繳交地點：本校社管大樓 2 樓師資培育中心辦公室(社 SS2004-2 室) 線上報名網址： http://ctep.nsysu.edu.tw/files/87-1127-3008.php?Lang=zh-tw
預計 107 年 12 月 21 日前	五	公告面試名單及口試時段
107 年 12 月 26 日	三	面試
預計 108 年 1 月 11 日	五	公告錄取名單、發送成績通知單
108 年 1 月 14~16 日	一~三	錄取生報到-繳交報到單 上午 9 時至 12 時、下午 1 時至 5 時
108 年 1 月 17 日起	四	備取生報到(不含假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下午 1 時至 5 時

*日期若有變更，將另行公告，請密切注意師資培育中心之網頁訊息。

考生服務：電話(07)525-2000 轉 5881~5882、5891~5892，

傳真(07)525-5892

E-mail：cutexying@mail.nsysu.edu.tw

107 年度中山大學師資生飛越胡志明市台灣學校史懷哲計畫 甄選簡章

壹、依據

依據「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國外教育見習教育實習及國際史懷哲計畫要點」及「國立中山大學辦理辦理國外教育見習教育實習及國際史懷哲計畫要點」辦理。

貳、國際史懷哲計畫目的

- 一、促進師資生參與國際交流，增加海外實務經驗。
- 二、拓展師資生全球視野，提升就業競爭力。
- 三、協助師資生透過海外教育服務，獲得教育專業全程發展。
- 四、增進與合作學校之互動關係與未來合作機會。
- 五、藉由國際史懷哲計畫探討國內外教育現況，培育具國際觀之優良師資。
- 六、分享教育服務經驗與意見交流，以落實教育服務輔導工作。
- 七、培育師資生成為具國際視野之未來教師，並強化師資生國際素養，增進其文化理解、人文關懷、國際體驗及培養語言能力。
- 八、培養師資生宏觀視野和犧牲奉獻精神，奉獻自己的專業知識和關懷大愛的精神，並增加教學實務經驗。

參、國際史懷哲服務學校

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

肆、甄選名額及對象

本校師資生並具有服務熱忱之學生，預計10人。並擇優備取數名。

伍、甄選資格

同時符合以下條件者，始具報名資格：

- 一、中華民國國籍，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者。
- 二、須為本校師資生，並於108年1月底前修滿教育專業課程規定學分數達三分之一以上；赴國外期間，應保有學校學籍(未休學)。
- 三、應具相當於CEF語言參考架構B1級以上英語考試檢定及格，並取得相關證明文件(最遲須於108年1月31日前提供)。

陸、國際史懷哲服務時間

- 一、預計時間：108年6月27日(星期四)至108年7月14日(星期日)，共計18天。(含當地行前培訓及飛機往返時間)。期間週一至週五每天服務8小時(8:00 - 16:00)，反思檢討2小時，2週共計100小時。
- 二、除國際史懷哲服務時間外，獲補助之師資生需參加國內相關培訓項目：
 - 1.有教無界專案辦公室辦理之「行前培訓營」，了解出國安全及國際人才趨勢，及學習利用常用數位設備(如相機、手機)拍攝影音檔案，讓計畫執行成果更具特色。
 - 2.獲補助之師資生參加本校辦理國際史懷哲計畫說明會，由師資培育中心及計畫主持人負責座談會之內容安排及實施工作。
 - 3.國際史懷哲計畫教育訓練行前培訓講座。
 - 4.國際史懷哲相關籌備會議。

柒、國際史懷哲服務內容及實施方式

- 一、學科輔導：針對該校學生較弱之課業-國、英、數、自然科等進行輔導。
- 二、輔以協助學生品德、生活及生涯規劃輔導之課程。
- 三、並安排一些藝能輔導科目，如音樂、美術等，讓學生從活動中發展自己，並藉由其他課程使學生增進輔導之意願及興趣。
- 四、增加與當地臺商家庭及越南民眾的交流機會，藉此了解兩國教育文化、經濟、建設及風土人情的差異，並於適當課程與活動中介紹臺灣的教育實踐情形。

捌、報名程序

一、線上報名

- 1.網址：<http://ctep.nsysu.edu.tw/files/87-1127-3008.php?Lang=zh-tw>
- 2.時間：107年11月30日(星期五)至12月17日(星期五)止。
- 3.注意事項：英文姓名須與護照格式相同，以便日後簽證申請使用。

二、書面資料繳交

欲申請國際史懷哲計畫者，應於所規定之時間內，先完成線上報名後，繳交下列表件至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始完成報名程序。書面資料請^雙面列印並按以下順序排列並上傳至報名表單。

編號	項目	說明
1	申請表	簡章附件一
2	報考資格切結書	簡章附件二
3	修習教育專業課程 檢核表	簡章附件三 (含已修習及待修習，依規定須於108年1月底

		前，修畢教育專業課程規定學分達1/3以上)
4	研修計劃書	簡章附件四
5	歷年成績單正本	請至教務處申請，並將已修習之教育專業課程以螢光筆標記課程名稱及序號。
6	語言能力證明影本	需查驗正本
7	其他有利甄選證明及資料	如參與教育輔導、教育服務、教育志工及其他教育相關活動

玖、甄選項目及計分方式

一、審查方式及內容

(一)初試—書面資料審查 (40%)

初試以申請文件資料審查為主，審查通過者進入面試，至多不超過錄取名額之 2 倍。初試通過者名單將於初審完畢後公告於本中心網站。以自傳、學業成績、參與服務性社團/活動或從事教育事務之相關經驗等三項計分。書面繳交資料如下：

- 1.申請表（請雙面列印，並黏貼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2.報考資格切結書。
- 3.修習教育專業課程檢核表。
- 4.研修計畫書(含個人自傳、赴國際史懷哲之目標及計畫、未來展望等)。
- 5.歷年成績單正本。
- 6.語言能力證明影本。
- 7.其他有利甄選證明及資料（如參與教育輔導、教育服務、教育志工及其他教育相關活動）。

以上資料繳交 1 份至師培中心備存，上列資料請依序儲存或掃描為 1 份 PDF 檔案格式（請以姓名為檔名），上傳至報名系統。

(二)複試—面試 (60%)

複試內容包含國際史懷哲計畫內容、外國語言能力、對國內外教育知識、時事與教育專業議題的瞭解等。

(三)總成績計算方式：

審查成績*40%+面試成績*60%。

二、錄取規定

- (一)面試成績為零分，或未參加複試者，不予錄取。

(二)總成績相同者，錄取優先順序為：

- 1.面試成績高者為優先；
- 2.面試成績得分相同者，以外國語言能力高者為優先；
- 3.外國語言能力得分仍相同者，由歷年學業平均成績高者為優先；
- 4.歷年學業平均成績得分再相同者，最後由面試評審委員投票決定。

壹拾、錄取名單公告及報到

一、錄取名單公告時間：預計108年1月11日（星期五），採網路公告方式公告於本校師資培育中心網站（<http://ctep.nsysu.edu.tw/bin/>）。

二、正、備取生請依下列規定時間內辦理確認及遞補手續：

- 1.正取生請於108年1月14~16日(星期一~三)，攜帶學生證至師資培育中心辦公室辦理報到手續，逾期視同放棄，不得異議，並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 2.正式錄取者須於報到時，繳交相關文件正本查驗（含語言能力證明等）。若所繳交文件不符合甄選所規定者，則喪失赴國外教育見習資格，並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 3.備取生將視正取生報到結果，自108年1月17日(星期四)起依備取順序通知遞補。

壹拾壹、經費補助及預估

一、教育部經費部分補助：國際來回經濟艙機票、國外住宿費、膳食費、生活費、交通費等部分必要支出。

(一)機票：部分補助國際航班直接來回之經濟艙機票費用之9成，並以補助1次為限。

(二)國外生活費（含膳食費、生活費、住宿費等）：本項採部分補助為原則，補助額度1人28,000元，不足部分，學生須自行負擔費用。。

二、自行負擔費用：國外保險費、簽證費、1成機票費用及部分生活費，學生自行負擔約1至3萬之費用。以上款項，按照實際支出金額勻支。

三、以上實際支出金額視教育部補助經費調整。

壹拾貳、錄取之師資生應配合事項

一、錄取之師資生完成國際史懷哲者，可於規定時間內申請實地學習時數認證，實際認證時數由計畫主持人決定之。

二、錄取之師資生於出國前三個月，應檢送個人基本資料至本校，以通報我國

駐當地國所屬駐外機構，以確實掌握錄取之師資生於國外之動向及安全，並給予適當協助。

- 三、錄取之師資生應於 **108年2月20日（星期三）**前完成與本校共同簽訂行政契約書，以規範在國外行為。
- 四、錄取之師資生於赴國外期間，應保有學校學籍（未休學）；國際史懷哲結束後，應返回本校報到。違反者依行政契約書規定繳還本校全數補助款。
- 五、錄取之師資生應於完成國際史懷哲後二週內繳交成果報告(個人繳交)及成果影片(全體繳交)，成果報告格式及內容規定，依本校師資培育中心規定辦理。
- 六、錄取之師資生之成果報告經本校或教育部評選為佳作者，須填寫著作財產權授權契約書，其成果報告同意無償、非專屬性授權本校或教育部運用圖片與說明文字等相關資料、製作成視聽著作（影片）與數位形式檔案，提供教學、研究與公共服務用途之公開上映、公開播送及網路線上閱覽。如因教學研究之需求，本校或教育部得重製該成果資料，不另支付酬勞或任何費用，並不作為商業活動之教材。
- 七、錄取之師資生應參加本校或教育部舉辦之成果發表及經驗分享座談會，並配合參與本校或教育部後續推動相關計畫之活動。

壹拾參、其他注意事項

- 一、師資培育公費生、師資培育獎助生及役男出國進行國際史懷哲，請務必自行確認符合公費生、獎助生及役男等相關規定申請之。
- 二、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辦法規範之。

107年度中山大學師資生飛越胡志明市台灣學校史懷哲計畫

【國際史懷哲計畫】甄選申請表

編號：(由師資培育中心填寫)

填表日： 年 月 日

申請人 中文姓名				(黏貼兩吋照片乙張)
申請人 英文姓名	(英文姓名與護照同)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年月日	(YYYY/MM/DD)	
身分證號碼		兵役情況	<input type="checkbox"/> 免役 <input type="checkbox"/> 未役 <input type="checkbox"/> 已服役	
系所 (填全名)		學號		
電子信箱			主修任教科別	
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通訊電話	(M) (H)
成績單寄送 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成績單 領取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取 <input type="checkbox"/> 郵寄
外語能力 自評	聽(<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佳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差) 說(<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佳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差) 讀(<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佳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寫(<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佳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所檢附之英 語能力檢定 考試項目及 成績	(請依實際情形打「√」) <input type="checkbox"/> TOEFL 托福_____分(含)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IBT 網路托福_____分(含)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CBT 電腦托福_____分(含)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TOEIC 多益成績達_____分(含)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IELTS 國際英語測驗_____級(含)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全民英檢_____級 <input type="checkbox"/> 初試 <input type="checkbox"/> 複試； <input type="checkbox"/> Cambridge Certificate 英國劍橋大學國際英文認證_____ (含)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經費需求：學生需自籌1成機票費，需負擔部份生活費、保險費、教材教具費等。				
委託書：(親自送繳書面資料者此欄無須填寫) 本人已於線上報名系統登錄資料完成，因事無法親自送交書面資料，茲委託_____代理繳交， 若有任何問題，概由本人負責。考生親自簽名：_____				

國民身分證影本黏貼處(正面) 身分證字號務必清晰完整	國民身分證影本黏貼處(反面) 身分證字號務必清晰完整
本校學生證影本黏貼處(正面) 學號務必清晰完整	本校學生證影本黏貼處(反面) 學號務必清晰完整

請打 「√」	繳交資料自我檢核 (已備齊並繳交之資料項目請打「√」)	師培中心審查 (申請者請勿自行填寫)
	申請表(含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報考資格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修習教育專業課程檢核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研修計劃書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歷年成績單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語言能力證明影本(需驗證本)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其他有利甄選證明及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申請人簽章	
	系所主管或 指導教授簽章	
甄選資格審查		師培中心審查 (申請者請勿自行填寫)
1	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	為本校師資生，且為大二以上，並具有學籍(未休學)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	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修畢教育專業課程規定學分數達 1/3 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	具備相當於 B1 級以上英語考試檢定及格，並取得相關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07 年度中山大學師資生飛越胡志明市台灣學校史懷哲計畫
【研修計畫書】

姓名

年級

系所

一、個人自傳

二、赴國際史懷哲之目標及計畫

三、未來展望

擬具時間

年

月

日

申請人
簽名